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 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2 年 10 月 5 日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永湍主持。 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 《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若诚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 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 权。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 李若诚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对监事候选人 讲行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晶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股东代表临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李晶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对每位监事候选人进行表决。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进行了系统性梳理和修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11 日